



## 「青少年網上的權利與義務」

### 問卷調查報告

**簡介：**香港家庭福利會於 2004 年開展「網絡」教育及輔導服務，旨在提升社會對網絡問題，如沉迷上網及網絡欺凌的認識，預防青少年的網絡問題，並拉近兩代網絡鴻溝。服務對象為中、小學生、家長及教師，服務內容包括個案及熱線輔導、小組、工作坊、講座、義工訓練及專業培訓。

**背景：**家福會希望透過問卷調查，一方面了解青少年對網上權利與義務的看法，並提升公眾對青少年健康上網的關注，另一方面響應 2 月 11 日「國際互聯網安全日」2014 年度主題「共創美好互聯網」(Let's create a better internet together) 進一步地推廣健康使用互聯網的重要性。

**基本資料：**家福會於 2013 年 5 月至 7 月期間，透過學校及網頁成功收集 1,231 份問卷，當中男性佔 630 份 (51.18%)、女性 601 份 (48.82%)；來自中學 1,173 份 (95.28) 及小學 58 份 (4.72%)。

**結果：**調查發現，年青人認同上網應享有權利的同時，更同意要履行應有的義務。其中 64.4% 年青人認同在網上應被他人尊重，但同時有 92.2% 年青人認同需尊重他人。有 63.8% 年青人認同個人私隱在網上應得到保障，但同時有 88.9% 年青人認同應自行保護自己的個人私隱和不侵犯他人私隱。這反映年青人在上網時對自己的要求，比對他人的要求要高，也普遍認同自己要履行的義務，多於可享有的權利。

此外，香港的年青人對自己上網行為的道德要求亦頗高。超過八成的年青人認同應為自己的言行負責、不應發布不良資訊及傷害他人的資訊。

**建議：**青少年是未來社會的主人翁，亦是倚重互聯網的一群。本會透過問卷調查，了解青少年對網上權利與義務的看法後，建議可透過不同及持續地推動健康及安全上網的活動，家福會將繼續舉辦多元化的分享會，例如「青少年網絡文化對家庭之影響」分享、處理青少年網絡問題經驗分享、過來人分享及「健康網絡生活標語創作比賽」。在喚起公眾關注青少年健康上網的同時，也可以一起參與，共同創造更理想及更健康的互聯網世界。

香港家庭福利會提供不同計劃及服務熱線，包括：

**健康上網支援網絡 熱線：2922 9222 Whatsapp: 5592 7474**

**上網學習支援計劃 - 「有機上網」 熱線：2922 9218**

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與本會聯絡或瀏覽網頁：[www.hkfws.org.hk](http://www.hkfws.org.hk)

## 結果 (表列)：

上網時，我可享有以下的【權利】(可選多項)：

| 排序 | 內容               | 結果   | 比率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
| 1  | 可享受娛樂            | 1118 | 90.82% |
| 2  | 可接收不同資訊，擴闊視野     | 1031 | 83.75% |
| 3  | 可分享自己和他人的資訊      | 941  | 76.44% |
| 4  | 可享有言論自由，不受限制發表意見 | 939  | 76.28% |
| 5  | 可獲尊重             | 793  | 64.42% |
| 6  | 個人私隱可得到保障        | 779  | 63.82% |
| 7  | 可受保護，免受不良資訊影響    | 677  | 55.00% |
| 8  | 創作可受知識產權保障       | 639  | 51.91% |
| 9  | 可不受電腦病毒、黑客入侵     | 618  | 50.20% |
| 10 | 可不受他人欺凌、騷擾、威脅    | 578  | 46.95% |
|    | 其他               | 32   | 2.60%  |

上網時，我應履行以下的【義務】：(可選多項)：

| 排序 | 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| 結果   | 比率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
| 1  | 應尊重他人                | 1135 | 92.20% |
| 2  | 應保護自己的個人私隱、不侵犯他人私隱   | 1094 | 88.88% |
| 3  | 應為自己的言行負責            | 1062 | 86.27% |
| 4  | 應不發放病毒、不入侵他人的電腦 / 帳號 | 1048 | 85.13% |
| 5  | 應不發佈、轉載、存有不良資訊       | 1020 | 82.86% |
| 6  | 應不發佈傷害他人的資訊          | 993  | 80.67% |
| 7  | 應認清事實才發佈 / 轉載        | 955  | 77.58% |
| 8  | 應獲當事人同意才分享他人的資訊      | 941  | 76.44% |
| 9  | 應維護知識產權              | 918  | 74.57% |
| 10 | 應遏止 / 舉報不法及不當的行為     | 917  | 74.49% |
|    |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| 58   | 4.71%  |

(11/2/2014)